

北角協同中學
校外活動家長通知書

敬啓者：

本校 美術學會將舉辦以下活動，該活動資料詳列於下，敬希細閱並填妥回條由貴子弟交回負責老師，以便遵照辦理。又本函需由負責老師簽署方為有效。家長如對本函之發出存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 25700331 向署名負責老師查詢。

活動資料：


活動名稱	中華文化體驗	領隊老師	馬世創
日期	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九日(六)	交通工具	自行前往
地點	柴灣港鐵站	所需費用	免費
集合時間	11:30	集合地點	柴灣青年廣場 多用途玻璃室 1 號
解散時間	17:00	解散地點	柴灣港鐵站
其他			

假若活動當日天氣臨時變壞，以致活動需要取消，領隊老師將在安全情況下安排學生儘快返回家中。

此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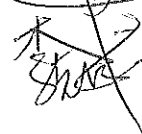
貴家長

教師：



MA SI-CHOEN G

校長：



二〇一二年 月 日

【 校 外 活 動 家 長 通 知 書 】
回 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 _____ (_____ 班) 參加 貴校美術學會於二〇一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舉行之(中華文化體驗)，有關活動詳情亦知悉。

此覆

北角協同中學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 (住宅)

_____ (辦公室)

二〇一二年 月 日